（绵阳市安州区“美丽花城”旅游基础设施提升建设项目） 合同公告（标准文本）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绵阳市安州区“美丽花城”旅游基础设施提升建设项目	四川省·绵阳市·安州区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绵阳宏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绵阳市安州区花荄镇迎宾大道	0816-4332213
承包人名称	承包人地址	承包人电话
四川省华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都高新区盛和一路88号1栋1单元	028-85058130

签约合同价（元）	签约合同价（其他价格形式）
12112889.33	

签约合同日期（施工、监理适用）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交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2023-07-05			

签约合同日期（勘察、设计、货物适用）	计划开始日期	计划完成日期

承包人承担的工作	质量要求
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配合施工图审查、后续设计配合工作等内容。施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全部施工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等内容，竣工验收合格和整体移交以及工程缺陷责任期内保修工作。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满足现行相关工程建设标准、设计强制性规范（规程），如适用于本项目应严格执行包含但不限于《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3年版）等的要求并通过成果评审或审批。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按国家现行有关施工强制性标准规范要求，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其它相关验收合格标准，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承包人项目经理（施工适用）	证件及证号	技术负责人（项目总工）	证件及证号
田源	川2512012201378463	汤秋涛	川建厅中15671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勘察、设计、监理、货物适用）	证件及证号

项目描述	主要对建筑面积约3000㎡的粼波楼、建筑面积约1100㎡的水文楼进行提升打造，进行外部及内部装饰装修、结构加固和给排水、强弱电、通风采暖安装等。
备注（应至少注明是否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及不选择第一中标候选人的理由）	第一中标候选人；（牵头人）四川华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铭扬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注：1.项目名称要详细填写，有标段（包）的，应详细到标段（包）。

2.承包人是联合体的，应扩展表格分别填写。例：

承包人名称	承包人地址	承包人电话
甲公司	..	..
乙公司	..	..
丙公司	..	..

3.签约合同价（其他价格形式），是指除元（人民币）外的其他价格形式。如在某某标准下“下浮15%”等。签约合同价（元）应以阿拉伯数字填写。

4.日期（年月日）的格式统一以阿拉伯数字表示。如：2015年9月1日，填写为20150901； 2015年9月，填写为201509； 2015年，填写为2015；2015/9/15 9:00:00填写为20150915－9:00:00。

5.招标人如未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中标人的，须在备注栏中填写理由。

6.发包人和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如有）在合同公告纸质文本上加盖单位公章（多页还应加盖骑缝章）并和电子文档一起上传到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传的电子文档作公告正文，纸质文本作为公告附件。